

证券代码：870029

证券简称：宏灿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大力正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6日签署一份《债权转让协议》，公司对债务人中城投西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林常春享有债权，因我司多次催要，但一直无果，现因我司无多余精力处理此事，故将所享有的上述债权的30%转让给上海大力正行管理咨询公司。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本次涉及转让的债权账面价值为600,000.00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0.33%，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大力正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2、3、21、22层

法定代表人：贾灿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MADLQ5K295

成立日期：2024年6月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许可的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卫星导航服务；卫星通信服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翻译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进展

公司已与上海大力正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一份《债权转让协议》。

四、债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上述债权转让，提前收回相应资金，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决议》
- 2、《债权转让协议》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